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获取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次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一般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不涉及高风险投资。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5.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6.受托方  
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或类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7.决策程序  
拟由公司董事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限,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独立董事事前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效期的事项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2年4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了《关于核准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5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总量不超过12个月内有效。  
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其他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自2022年4月19日起,同前述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复的有效期截止日(即2022年10月19日)。前述延长上述有效期,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效期的事项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2年4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了《关于核准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5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总量不超过12个月内有效。  
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其他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自2022年4月19日起,同前述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复的有效期截止日(即2022年10月19日)。前述延长上述有效期,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效期的事项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2年4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了《关于核准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5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总量不超过12个月内有效。  
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其他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议案,自2022年4月19日起,同前述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复的有效期截止日(即2022年10月19日)。前述延长上述有效期,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交易额度  
总额度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有效期内,公司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3.投资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交叉利率掉期等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低风险外汇衍生品。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需公司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方可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形。  
6.受托方  
经监管机构批准,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7.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对象,业务品种,明确交易金额、期限,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独立董事事前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随着汇率、利率市场改革,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不确定性越趋凸显。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涉及外币业务,预计公司将持续面临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为有效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有必要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是紧密相关的,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提供了合法依据,采取了切实有效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能够有效防范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17日,公司已就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2,000万元中的2,0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目前尚有10,000万元募集资金。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因此,公司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前期准备  
公司已制定严格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管理制度、档案管理与信息安全等做了明确规定,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并定期进行业务知识和风险培训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市场仍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产生交易损益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其它风险。在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既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约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明确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原则。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投机性交易。  
2.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管理与监督、档案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能够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防范投资风险。  
3.谨慎选择产品。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公司将多个交易对手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产品。  
4.谨慎选择交易对手。公司将选择具有合法资质、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业务往来的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5.提前识别风险及评估及决策机制。公司财务管理部门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化,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和风险委员会报告。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损益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将根据公司实际外汇业务进行,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允价值进行核算和列报,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允价值计量方法按照交易对手提供的价格或公开市场价格确定,公司日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七、独立监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就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业务进行的,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交易额度  
总额度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有效期内,公司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3.投资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交叉利率掉期等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低风险外汇衍生品。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需公司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方可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形。  
6.受托方  
经监管机构批准,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7.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对象,业务品种,明确交易金额、期限,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独立董事事前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随着汇率、利率市场改革,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不确定性越趋凸显。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涉及外币业务,预计公司将持续面临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为有效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有必要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是紧密相关的,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提供了合法依据,采取了切实有效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能够有效防范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17日,公司已就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2,000万元中的2,0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目前尚有10,000万元募集资金。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因此,公司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前期准备  
公司已制定严格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管理制度、档案管理与信息安全等做了明确规定,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并定期进行业务知识和风险培训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市场仍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产生交易损益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其它风险。在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既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约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明确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原则。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投机性交易。  
2.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管理与监督、档案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能够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防范投资风险。  
3.谨慎选择产品。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公司将多个交易对手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产品。  
4.谨慎选择交易对手。公司将选择具有合法资质、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业务往来的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5.提前识别风险及评估及决策机制。公司财务管理部门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化,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和风险委员会报告。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损益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将根据公司实际外汇业务进行,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允价值进行核算和列报,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允价值计量方法按照交易对手提供的价格或公开市场价格确定,公司日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七、独立监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就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业务进行的,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5日9:15至2022年5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谱云路33号子公司“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具体提案如下: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5日9:15至2022年5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谱云路33号子公司“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具体提案如下: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1:以下所有提案	涉及利润分配的事项
1.00	议案1: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提案2、3、4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聘请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8楼证券投资部  
会务联系人:王肖、肖晓月  
联系电话:0755-26062342  
传 真:0755-26613189  
电子邮箱:an@chinafaprint.com  
邮编:518057  
2.登记时间:2022年4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办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代理人持单位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以下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不能采用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在2022年4月28日下午17:00前送达本公司。  
(4)参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四、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自理、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6  
2.投票简称:兴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按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步骤: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选择“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将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022年5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截止时间下午15:00。  
2.登录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

提案2、3、4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聘请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8楼证券投资部  
会务联系人:王肖、肖晓月  
联系电话:0755-26062342  
传 真:0755-26613189  
电子邮箱:an@chinafaprint.com  
邮编:518057  
2.登记时间:2022年4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办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代理人持单位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以下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不能采用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在2022年4月28日下午17:00前送达本公司。  
(4)参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四、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自理、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6  
2.投票简称:兴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按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步骤: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选择“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将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022年5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截止时间下午15:00。  
2.登录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监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监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12-09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81年,经深圳市政府批准,1989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11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福康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首席合伙人	林建祥
上年末从业人数及数量(2020年)	注册会计师 304名 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职业注册会计师 152名 从业人员 6千500人 业务总收入 41,455.99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9,070.29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593.37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2020年)
营业收入总额	8,493.43万元
上市公司	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教育,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公司所在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	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0元 8,000万元 符合 无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监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12-09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81年,经深圳市政府批准,1989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11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福康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首席合伙人	林建祥
上年末从业人数及数量(2020年)	注册会计师 304名 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职业注册会计师 152名 从业人员 6千500人 业务总收入 41,455.99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9,070.29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593.37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2020年)
营业收入总额	8,493.43万元
上市公司	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教育,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公司所在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	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0元 8,000万元 符合 无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监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12-09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81年,经深圳市政府批准,1989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11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福康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首席合伙人	林建祥
上年末从业人数及数量(2020年)	注册会计师 304名 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职业注册会计师 152名 从业人员 6千500人 业务总收入 41,455.99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9,070.29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593.37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2020年)
营业收入总额	8,493.43万元
上市公司	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教育,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公司所在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	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0元 8,000万元 符合 无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监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12-09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81年,经深圳市政府批准,1989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11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年12月,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改制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福康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首席合伙人	林建祥
上年末从业人数及数量(2020年)	注册会计师 304名 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职业注册会计师 152名 从业人员 6千500人 业务总收入 41,455.99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9,070.29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593.37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2020年)
营业收入总额	8,493.43万元
上市公司	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教育,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公司所在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	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0元 8,000万元 符合 无

###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